

## 第十一章 附件二

### 技术援助请求清单

柬埔寨：

相关条款	技术援助
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條（商标的注册和申请）第二款第（一）項	为了支持柬埔寨业务需求，支持建立商标电子申请、注册和维护制度。
<p>第十一章第九条（多边协定）第一款第（五）項和第六（六）項</p> <p>第十一章第十四條（规避有效技术措施）</p> <p>第十一章第十六条（为技术措施和权利管理的电子信息提供保护和救济的限制和例外）</p> <p>第十一章第十九條（商标保护）</p> <p>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條（商标的注册与申请）第二款</p>	<p>（一）支持下述能力建设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参与修订涵盖声音商标保护法律程序的工作人员和专家；</li> <li>2.关于声音商标的商标审查员；</li> <li>3.维护和开发商标、专利和植物新品种的电子申请制度的信息技术专家；以及</li> <li>4.涉及权利管理信息、技术措施和实施的的工作人员和专家。</li> </ol> <p>（二）提供关于加入《WIPO 版权条约》和《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》专门知识。</p>

<p>第十一章第四十八条（保护植物新品种）</p> <p>第十一章第六十二条（销毁侵权货物、材料和工具）</p> <p>第十一章第六十四条（临时措施）第一款第一项</p> <p>第十一章第七十四条（刑事程序和处罚）第三款第二项和第三项</p> <p>第十一章第七十五条（数字环境反侵权的有效行动）</p>	
--	--

**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：**

相关条款	技术援助
<p>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条（商标的注册与申请）第二款第一项</p>	<p>为了支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业务需求，支持建立商标电子申请、注册和维护制度。</p>

**缅甸：**

相关条款	技术援助
第十一章第十三条（集体管理组织）	支持集体管理组织的运作和建立并向集体管理组织的成员提供服务。
第十一章第十九条（商标保护）（关于非传统商标）	支持对商标审查员进行必要的培训，使其具备审查所有类型商标的能力，而限于视觉上可感知的标记的传统商标。
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条（商标的注册与申请）第二款第一项	为了支持缅甸业务需求，支持建立商标电子申请、注册和维护制度。
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条（商标的注册与申请）第二款第二项	为了支持缅甸的业务需求，支持建立一个可公开访问的商标申请和注册在线电子数据库。
第四节（地理标志）	支持实施和发展关于地理标志保护的制度。
第十一章第六十九条（依职权中止放行涉嫌盗版货物或假冒商标货物）  第十一章第七十条（权利持有人在依职权采取行动	支持发展缅甸海关机关的能力，以便其依职权有效地检查盗版版权货物和假冒商标货物。

的情况下向主管机关提供的信息)	
第十一章第七十五条 (数字环境反侵权的有效行动)	为支持缅甸的业务需求,使其有能力采取有效行动打击数字环境中的侵权行为。

**越南:**

相关条款	技术援助
第十一章第九条 (多边协定)第一款第(五)项、第(六)项以及第(七)项  第十一章第十九条(商标保护)  第十一章第二十二條(商标的注册与申请)第二款	<p>(一) 支持下述能力建设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参与修订涵盖声音商标保护法律程序的工作人员和专家;</li> <li>2.关于声音商标的商标审查员; 以及</li> <li>3.维护和开发电子申请制度的信息技术专家。</li> </ol> <p>(二) 提供关于加入《WIPO 版权条约》、《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》和《马拉喀什条约》的专门知识。</p>